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5月3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6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通讯方式参加人员为黄宁、欧阳建国、曾江虹、刘女滨、陈思平、虞熙春）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权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权董事9名。公司监事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梁桂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于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法律意见书》。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河南省宁陵县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新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署河南省宁陵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7日